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立溪埔國民中學 書函

地址：84048高雄市大樹區溪埔路1號
承辦單位：高雄市立溪埔國民中學
承辦人：楊尚佳
電話：07-6561335#41
傳真：07-6566010
電子信箱：yscjanie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5月27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溪中輔字第104703132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同理心研習計畫(13638238_10470313200A0C_ATTCH2. 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校辦理「104年度特教研習-同理心訓練」研習實施計畫乙份（如附件），請轉知貴校特教老師暨教師助理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高雄市教育局104年1月9日高市教特字第104301467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內容：(1) 教師與家長如何同理特殊學生 (2) 如何教導輕度障礙學生(自閉症、智障、學障、ADHD、情障)培養同理心
- 三、研習時間：104年6月13日（星期六）08:40~16:30。
- 四、研習地點：本校一樓圖書館(高雄市大樹區溪埔路1號)。
- 五、報名方式：請至「教育部特殊教育通報網」(<http://www.set.edu.tw>) —「教師研習」—「高雄市」報名，即日起至06/10 12:00止，額滿提前結束報名。
- 六、參加研習之教師助理員或教師敬請惠予公假(課務自理)登記。教師全程參與研習者得於研習結束後六個月內，課務



自理補休六小時。

七、報名聯絡人:黃鳳珠組長，聯絡電話：07-6561335(轉42)

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

副本： 2015-05-27
15:18:01

校長 王小芬



訂

線

